

2025年灵台县中小学计算机及交互式触控
教学一体机政府采购项目(第二包)

2025.4.22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GSJX—2025—022

采购人：灵台县教育局

代理机构：甘肃金鑫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

致各投标人的一封信

致：各投标人

本招标文件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本招标项目的特点编制。招标文件的编制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已清楚地反映了项目的规模、性质以及商务和技术要求等，以及对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的规定。投标人制作的投标文件要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招标文件一经发出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除对招标文件主动澄清外均无义务再对已明确事宜作出通知。如果投标文件未能对招标文件规定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将视为无效投标。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预算价时与之差距较大，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或服务质量且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在评标委员会规定时间内合理说明缘由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视为无效投标。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为无效投标后，该投标人报价无效，将不再参与报价计算。

为了保证投标文件留档的完整性，所有投标人须将参与评审所需的（或投标人认为对其参与评审有利的）所有证明材料（含资质证书、营业执照、开户许可证、社保、业绩证明、检验报告等材料真实有效）原件的扫描件夹入投标文件内，否则视为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并对其真实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投标文件承诺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将以投标文件为签订项目合同的依据。投标人在取得中标通知书后不积极与招标人商签项目合同、故意拖延、不遵守招标文件要求、不如实履行投标文件承诺、提出违背各方权益的情形，导致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合同签署日期截止前不能签订采购合同或已构成上述情形的，招标人将其（中标人）行为上报政府采购监督部门依法处理。

本次招标评标工作结束后由招标代理机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工作日内在《甘肃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gszfcg.gansu.gov.cn/>）公告中标结果公示。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9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
1. 总则	14
2. 招标文件	16
3. 投标文件	17
4. 投标	21
5. 开标	22
6. 评标	22
7. 合同授予	23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24
9. 纪律和监督	24
10. 腐败和欺诈行为	26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6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7
第四章 技术响应	35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41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2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44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5
四、开标一览表	46
五、投标报价汇总表	47
六、资格审查资料	48
七、投标人业绩	50
(一) 近3年已完成或在执行类似项目一览表	50
(二) 近年完成的类似招标项目情况表	51
(三) 正在供货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52
八、优惠条件及服务承诺	53
九、供货方案	54
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55
十一、投标方案说明书	56
十二、售后服务承诺书	57
十三、供应商承诺书	58

十四、非联合体投标的声明	59
十五、与其他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不是同一人、不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的书面声明	60
十六、小微企业声明函（货物）	61
十七、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62
十八、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65
十九、节能环保产品证明资料（如有）	65
二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65
第六章 评标办法	66



2025年灵台县中小学计算机及交互式触控教学一体机政府采购项目招标文件

The logo consists of the word "JINXIN" in a bold, sans-serif font. To the left of the text is a stylized graphic element resembling a blue 'G' or a circular arrow, and to the right is a red graphic element resembling a flower or a series of petals.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025年灵台县中小学计算机及交互式触控教学一体机政府采购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2025年灵台县中小学计算机及交互式触控教学一体机政府采购项目招标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plsggzyjy.cn/f>)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5月15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项目编号：GSJX—2025—022
- 项目名称：2025年灵台县中小学计算机及交互式触控教学一体机政府采购项目
- 预算金额：286.9986万元。
- 最高限价：286.9986万元（其中：第一包：120.1267万元，第二包：109.872万元，第三包：24.9999万元，第四包：32万元），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视为无效投标。
- 采购需求：本项目共分为4个包，供货商可以参加多个包的投标，但同一家供货商只能中标本项目其中一个包）（具体参数详见招标文件）。

包号	品目	数量	单位
1	6所学校采购计算机	246	台
2	5所学校采购计算机	225	台
3	2所学校采购交互式电子白板	11	套
4	新建1所学校计算机教室1个装机51台	51	台(套)

-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有效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 2022、2023、2024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开具的银行资信证明；若企业成立期限不足一年者以营业执照实际成立期限为准，并按实际成立期限之日起提供财务报表）；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企业声明函）；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 2024 年任意三个月完税证明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享受免税政策的企业须提供免税证明）；

(5) 近三年（2022 年 5 月至今）内参加的政府采购活动，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企业声明函）。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

(2)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的价格给予 10% 的优惠。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10% 的优惠。

(4) 政府采购属于节能清单和环境标志清单中的产品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清单和环境标志清单所列的节能和环境标志产品。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的法人授权函（非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

(2) 须提供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查询时间以公告发出时间至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投标人须提供通过中国“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http://wenshu.court.gov.cn/>）渠道查询无行贿犯罪结果（需显示查询时间，以网上查询结果打印并加盖单位公章为准，查询内容包含企业名称及企业法人等信息）。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 间：2025年4月25日00时00分00秒至2025年4月30日23时59分59秒（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地 点：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plsggzyjy.cn）点击该公告信息页面的“我要投标”并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免费获取招标文件。

方 式：须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用户注册”进行注册，注册成功后点击项目公告信息页面的“我要投标”或直接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投标人登记”进行投标。如有疑问，可咨询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客服人员，联系电话：0931—4267890。

售 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网上开标时间）为：2025年5月15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逾期不再受理）。

2. 投标人在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官网（www.gscamce.com）【下载中心】—【新版工具】—点击下载【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

3.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在电子开标系统内进行签到，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签到的无法进行解密，将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4. 该项目开标方式为网上开标，本项目招标文件需安装甘肃中工国际新版投标工具后方可打开查看，请投标人在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官网（www.gscamce.com）【下载中心】—【新版工具】—点击下载【投标工具】，正确安装“投标工具”及其相关组件，并使用“投标工具”及符合甘肃省CA数字证书互

认标准的 CA 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完成网上投标。各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制作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ZGTF—投标文件）上传至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请仔细检查文件名称，确保上传文件的正确性，并在上传完成后，自行下载查看上传的投标文件是否损坏（下载后插入解密所需 CA 数字证书并双击打开，输入 pin 码后若正常打开即为正常），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按照要求上传投标文件则视为放弃投标。

5. 为保证开标时投标人正常参与开标，首次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的投标人须至少提前三天，使用 IE11 以上版本浏览器，进入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 (<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进行环境检测，投标人须根据提示完成系统环境配置及检测，若有疑问请及时联系甘肃中工国际客服热线 4006—1234—34 解决。通过环境检测后，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制作投标文件时所用的 CA 数字证书登录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参与标段进入开标会议，并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签到。

6. 本项目解密开始至结束解密时间默认为 30 分钟，系统提示开始解密后页面会显示“解密开始时间”和“解密剩余时间”（倒计时）投标人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插入 USB 口，点击【解密】按钮，弹出输入密码框后输入 CA 数字证书 pin 码（密码），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系统会提示“解密成功”（注意浏览器下方弹出的控件启用提示，可能会弹出多个，请全部选择“允许”或“启用”）。请投标人确保投标文件如期完成解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则视为放弃投标。因招标人或系统原因，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标、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标时间。投标人需在系统弹出“开始解密”提示或系统显示“解密剩余时间”后，在解密时间结束之前完成解密，解密结束后仍未解密的投标人将被系统自动默认为“放弃投标”。操作过程中如有疑问请咨询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客服电话：4006—1234—34；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客服人员，联系电话为：0931—4267890；17797661558；17797661556。

7. 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次招标公告在甘肃政府采购网、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对于因其他网站转载并发布的非完整版或修改版公告，而导致误投标或无效投标的情形，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承担责任。本项目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灵台县教育局

地 址：灵台县东大街 73 号

联系方式：0933-382302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甘肃金鑫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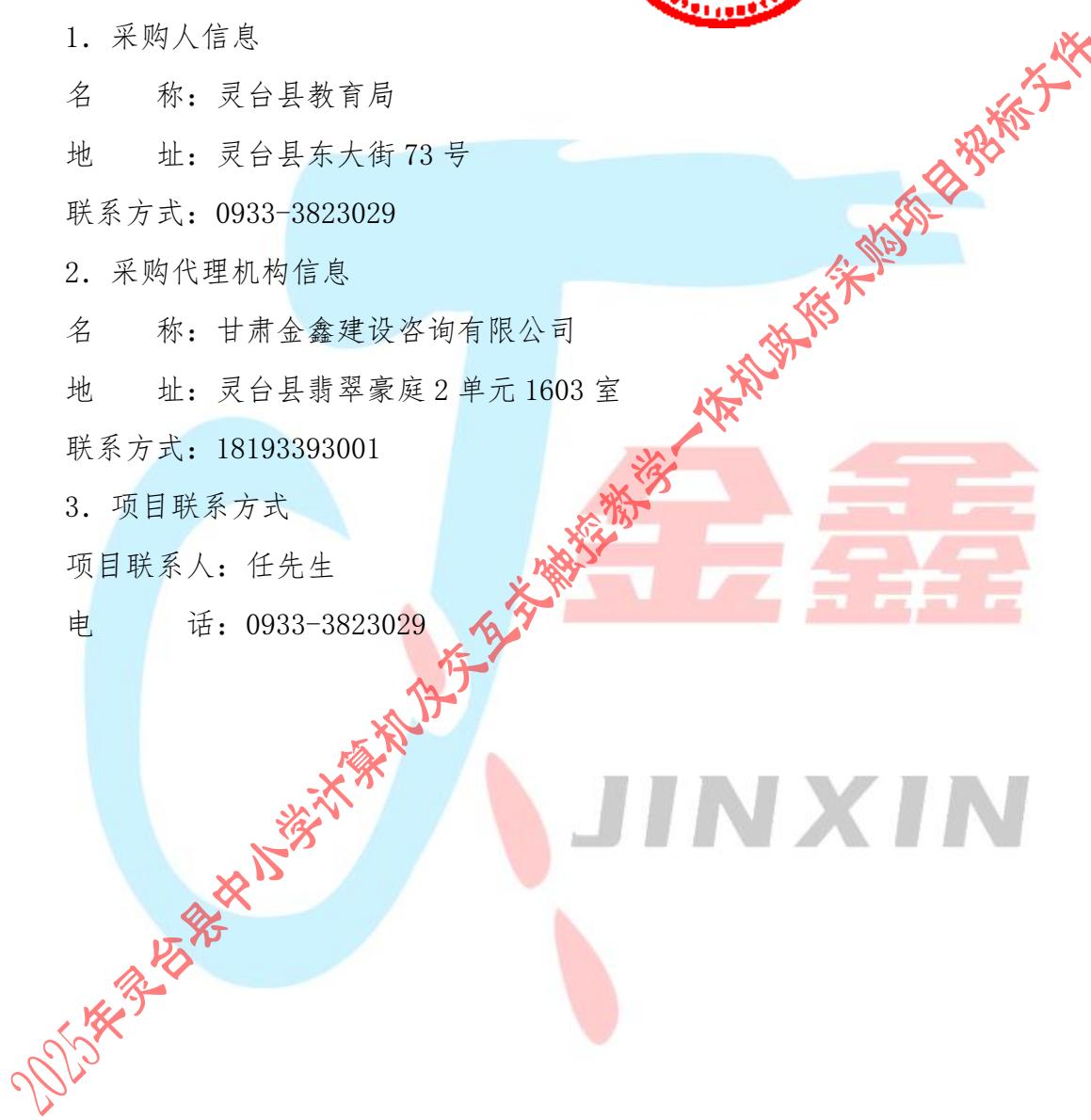
地 址：灵台县翡翠豪庭 2 单元 1603 室

联系方式：1819339300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任先生

电 话：0933-382302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采购人: 灵台县教育局 联系人: 任先生 电话: 0933-3823029
1.1.3	招标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 甘肃金鑫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灵台县翡翠豪庭 1 单元 1603 室 联系人: 景凯丽 联系电话: 18193393001
1.1.4	项目名称	2025 年灵台县中小学计算机及交互式触控教学一体机政府采购项目
1.2.1	项目预算	286.9986 万元 (其中: 第一包: 120.1267 万元, 第二包: 109.872 万元, 第三包: 24.9999 万元, 第四包: 32 万元), 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视为无效投标。
1.2.2	资金来源	专项资金及自筹
1.3.1	招标内容	星火学区、百里学区、蒲窝学区、新开学区、中台学区 5 所学校共计采购计算机 225 台。
1.3.2	服务时间、地点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 供货地点: 送到甲方指定地点。
1.3.3	质量要求	合格
1.3.4	投标报价	人民币报价
1.4.1	投标人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1.4.2	投标人资格要求	<p>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p>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有效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p> <p>(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 2022、2023、2024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开具的银行资信证明；若企业成立期限不足一年者以营业执照实际成立期限为准，并按实际成立期限之日起提供财务报表）；</p> <p>(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企</p>

	<p>业声明函)；</p> <p>(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2024年任意三个月完税证明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享受免税政策的企业须提供免税证明)；</p> <p>(5) 近三年(2022年5月至今)内参加的政府采购活动,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企业声明函)。</p> <p>(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2.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p> <p>(1)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p> <p>(2)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的价格给予10%的优惠。</p> <p>(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优惠。</p> <p>(4) 政府采购属于节能清单和环境标志清单中的产品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清单和环境标志清单所列的节能和环境标志产品。</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1)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的法人授权函(非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p> <p>(2) 须提供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查询时间以公告发出时间至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p> <p>(3) 投标人须提供通过中国“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http://wenshu.court.gov.cn/)渠道查询无行贿犯罪结果(需显示查询时间,以网上查询结果打印并加盖单位公章为准,查询内容包含企业名称及企业法人等信息)。</p>
--	--

1. 4. 4	投标人信用信息	<p>1. 查询途径：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p> <p>2. 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http://wenshu.court.gov.cn/）渠道查询无行贿犯罪结果（以网上查询结果打印并加盖单位公章为准，查询内容包含企业名称及企业法人等信息）。</p> <p>3. 查询时间：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p> <p>4. 提供方式：投标文件中装订网页版截图。</p> <p>5.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应当对投标人的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1. 4. 5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1. 5. 1	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参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件】以及招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达成的书面协议，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中标价*1.2%收取。所有投标人将此笔费用在投标成本基础之上，作为招标人费用再计入投标报价中(不单独报价)，如果投标人通过评审而被确定为中标人在通知领取项目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
1. 5. 2	招标代理机构账户信息	用于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及相关费用： 账户名称：甘肃金鑫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灵台支行 账号：610 121 020 000 031 08 联系人：景凯丽 联系电话：18193393001
3. 3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60 天（日历天）
3. 4. 1	投标保证金的递交、退付	无
3. 5	资格审查资料	除明确要求在领取招标文件时需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外，本项目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在评标时进行审查。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附上所有的资格证明文件，要求提供的复印件的必须加盖单位印章并签章，并在必要时提供原件备查。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投标或中

		标资格被取消，其造成无效标的不利后果自行承担。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否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5年5月15日09时00分 (北京时间,逾期不再受理)
4.2.2	投标文件的递交	<p>投标人在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官网 (www.gscamce.com) 【下载中心】—【新版工具】—点击下载【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p> <p>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在电子开标系统内进行签到，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签到的无法进行解密，将视为自动放弃投标。</p> <p>该项目开标方式为网上开标，本项目招标文件需安装甘肃中工国际新版投标工具后方可打开查看，请投标人在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官网 (www.gscamce.com) 【下载中心】—【新版工具】—点击下载【投标工具】，正确安装“投标工具”及其相关组件，并使用“投标工具”及符合甘肃省CA数字证书互认标准的CA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完成网上投标。各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制作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ZGTF—投标文件）上传至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请仔细检查文件名称，确保上传文件的正确性，并在上传完成后，自行下载查看上传的投标文件是否损坏（下载后插入解密所需CA数字证书并双击打开，输入pin码后若正常打开即为正常），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按照要求上传投标文件则视为放弃投标。</p> <p>为保证开标时投标人正常参与开标，首次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的投标人须至少提前三天，使用IE11以上版本浏览器，进入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 (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进行环境检测，投标人须根据提示完成系统环境配置及检测，若有疑问请及时联系甘肃中工国际客服热线4006—1234—34解决。通过环境检测后，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制作投标文件时所用的CA数字证书登录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参与标段进入开标会议，并使用CA数字证书进行签到。</p> <p>本项目解密开始至结束解密时间默认为30分钟，系统提示开始解密后页面会显示“解密开始时间”和“解密剩余时间”（倒计时）投标人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CA数字证书插入USB口，点击【解密】按钮，弹出输入密码框后输入CA数字证书pin码（密码），对</p>

		<p>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系统会提示“解密成功”（注意浏览器下方弹出的控件启用提示，可能会弹出多个，请全部选择“允许”或“启用”）。请投标人确保投标文件如期完成解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则视为放弃投标。因招标人或系统原因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标、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标时间。投标人需在系统弹出“开始解密”提示或系统显示“解密剩余时间”后，在解密时间结束之前完成解密，解密结束后仍未解密的投标人将被系统自动默认为“放弃投标”。操作过程中如有疑问请咨询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客服电话：4006-1234-34；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客服人员，联系电话为：0931-4267890；17797661558；17797661556。</p> <p>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p>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资格审查委员会构成：5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专家4人。</p> <p>资格审查专家确定方式：资格审查专家从甘肃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抽取的资格审查委员会成员不得与申请人有利害关系。资格审查委员会成员名单在招标结果确定前全部予以保密。</p>
6.2	招标公告发布媒体	甘肃省政府采购网、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6.3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p>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和分包，更不允许投标单位挂靠或借用他人资质进行投标，如发现有此违规行为，招标人有权中止合同，一切责任由中标人自负。</p> <p>2. 本次招标，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不作任何经济补偿，对未中标人不作任何说明。开标结束后，招标人不再举行复会仪式，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向投标单位承诺最低价中标。中标结果详见“甘肃政府采购网”、“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站中标公示。</p> <p>3. 该项目为网上开标，各投标人应考虑停电、网络等带来的因素导致投标文件上传失败，严格按照网上开标的流程操作，代理机构及采购人无义务再次提醒。所有参标企业须在开标当天按招标文件要求，</p>

		将投标文件(一份正本,叁份副本,电子版叁份(word文档存入U盘叁份)),密封包装,加贴密封条以快递的形式或送达至甘肃金鑫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地址:灵台县翡翠豪庭1单元1603室,联系电话:18193393001)。
--	--	---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经具备采购招标条件，现对本招标项目的货物采购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实施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项目预算：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供货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供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资格审查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1 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后审的，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条件、能力和信誉，具体要求（与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的要求相同）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关于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招标项目中投

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3) 被责令停业的;
- (4)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5)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6) 其它法律法规规定投标人不得存在的情形。



1.5 招标代理服务费

1.5.1 参照财政部、国家计委、国家物价局〔2002〕1980号文件，国家发改委〔2003〕857号文件、〔2015〕299号文件规定和采购人与招标代理机构签署的委托招标代理合同相关条款约定收取，由中标供应商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

1.5.2 招标代理费缴纳可采用电汇、转支(公户)的方式支付，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

1.5.3 不支付招标代理费的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发放中标通知书。

1.5.4 采购代理机构账户信息：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7 保密

参与招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8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9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0 踏勘现场

1.10.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1.10.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10.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10.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供应商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1 投标预备会

1.1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1.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1.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2 分包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1.13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

1. 招标公告
2.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3. 采购内容
4. 评标办法
5.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6. 《投标文件》格式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及相关问题的澄清

2.2.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答疑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投标答疑，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召开投标答疑的，招标人也将按规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2.2.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关于招标文件及本次招投标活动的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代理机构予以澄清。

2.2.3 招标文件及相关问题的澄清将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4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 1 天之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以前，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 1 天之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投标文件》应由商务文件部分（包括资格证明文件）和技术文件部分（包括技术响应等）及投标报价部分组成，所有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按如下顺序编制：

3.1.1 综合评分表页码对照表：分值证明文件对应投标文件的页码对照表，装订在投标文件最前面。

3.1.2 商务部分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非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
- (4) 开标一览表；
- (5) 报价表及报价编制说明；
- (6) 投标报价汇总表；
- (7) 资格审查资料：

企业简介、经营范围、职工人数、技术人员、财务状况等；

营业执照副本、开户许可证等资质文件（扫描件加盖公章）；

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犯罪记录查询结果（查询内容包含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和“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报告和截图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 2022、2023、2024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开具的银行资信证明；若企业成立期限不足一年者以营业执照实际成立期限为准，并按实际成立期限之日起提供财务报表）；

(8) 缴税证明（须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 2024 年任意三个月纳税凭证，享受免税政策的企业须提供免税证明，新办企业或未发生业务的企业应提交一份暂无纳税发生的声明函）；

(9) 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须提供 2024 年任意三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

(10) 供应商须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2022年5月-至今）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企业声明函）；

其他文件和资料及上述条款中没有表明但招标文件中已经要求或涉及的商务证明文件；

(11) 优惠条件及服务承诺（如有）；

(12) 其他材料；

3.1.3 技术文件部分应包括：

(1) 技术条款偏离表；供应商应对《招标文件》技术内容的要求给予逐条响应，以自己投标货物所能达到的内容予以填写，而不应复制《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作为响应内容；

(2) 供应商投标内容必须符合《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及履约验收要求，质量符合国家相关规定之要求；

(3) 第六章评标办法中综合评分表中要求的相关技术文件；

(4)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相关技术资料及相关证明文件。

3.1.4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投标文件并参加投标活动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3.1.2(3)目所指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1.5 本章第3.1.2(14)目所指的其它材料，应是投标人根据本项目招标评标办法的具体要求编制提供的能够证明投标人能力、业绩、信誉的文本、表格资料和证书、文件等的复印件。

3.2 投标报价

3.2.1 本项目的投标报价采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规定方式，按照投标报价的要求编制完整、真实的造价文件。

3.2.2 投标报价为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

3.2.3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是完成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载明的招标范围和合同条款上所列招标范围及工期的全部。

3.2.4 不管投标人在投标函中是否有说明，投标人的投标总价应视为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费用：

(1) 所有的分项成本；

(2) 企业管理费、利润、风险、规费及税金；

- (3) 缺陷修复和保修费用；
(4) 合同期内市场价格、人工价格、各种收费等各种因素造成的价格变动；
(5) 为符合或满足在招标文件中为投标人设定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所需发生的所有费用。

3.2.5 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方式报价，即中标价为合同价，除采购人认定的设计变更外，其他一律不作调整。

3.2.6 投标报价的其他说明：投标人以清单为准进行报价，超过本采购预算价者，其投标予以否决。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缴纳投标保证金。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已进行资格预审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参照第3.1.2(8)目的要求，按新情况提供并更新或补充其在申请资格预审时提供的资料，以证实其各项资格条件仍能满足资格预审的要求，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培训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3.5.2 未进行资格预审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按照本章3.1.2(8)目的要求提供材料。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并编制目录，按照要求或有必要时，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肆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使用不褪色墨水笔书写，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并应在《投标文件》封面的右上角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网络上传版本为准。

3.7.4 《招标文件》的印制应采用 70 克以上的复印纸打印，采用胶装或线装装订方式装订，即不可抽取调换内页的装订方式，无脱落无散页，有目录、有连续的页码。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纸质版的密封和标记

4.1.1 供应商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进行编制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招标公告。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供应商通过招标文件规定的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及方式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4.2.2 供应商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自行进行检测。

4.2.3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2.4 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投标文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3.2 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4.1.1 项的要求加盖单位公章或电子签章。

4.3.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递交的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投标。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采购人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通过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开标，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准时参加直播活动。

5.1.2 开标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并主持。

5.1.3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名称；
- (3) 宣布参加开标会议的有关人员；
- (4) 通过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公布投标人名称、招标项目名称、投标报价及其他内容；
- (5) 投标人解密，系统默认解密时间为30分钟，未在规定时间解密的视为自动放弃；
- (6) 唱标，通过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交货期及其他内容；
- (7) 开标结束；
- (8) 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采购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履约担保

7.3.1 本项目履约保证金由中标单位与采购人协商确定。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7.3.1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政府采购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标人的质疑、投诉

9.5.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三条之规定办理；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

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

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9.5.2 投标人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投标人质疑、投诉实行实名制，其质疑、投诉应当有具体的投诉事项及事实根据，不得进行虚假、恶意投诉。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

质疑、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名称、地址、电话等；

(2) 具体的投诉事项及事实依据；

(3)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及相关证明材料；

(4) 提起投诉的日期。

质疑、投诉书应当署名。质疑、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章；质疑、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章并加盖公章；质疑、投诉人为委托授权人的，应该出具针对本质疑、投诉事项的法人委托授权书。

9.5.3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做出答复；

9.5.4 投标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投标人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进行投诉。

9.5.5 投诉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财政部门应当驳回投诉，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 (1) 1年内3次以上投诉均查无实据的；
- (2) 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投诉材料的。

9.6 澄清或质疑不予受理的情况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被质疑人不予以受理，由此产生的影响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1) 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活动投标人的；
- (2) 被质疑人为招标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之外的；
- (3) 所有质疑事项超过质疑有效期的；
- (4) 以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书送达之外方式提出的；
- (5) 未按上述规定递交澄清或质疑函的；
- (6)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10. 腐败和欺诈行为

10.1 定义

“腐败行为”系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物品来影响招标代理机构和/或招标人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欺诈行为”系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的利益，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投标（递交《投标文件》之前和之后），人为地使投标丧失竞争性，剥夺招标人从自由公开竞争所能获得的权益。

10.2 如果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认为投标人在本项目的竞争中有腐败或欺诈行为，其投标将被拒绝。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



2025年文件名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025年灵台县中小学计算机及交互式触控教学一体机政府采购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

JINXIN

2025年灵台县中小学计算机及交互式触控教学一体机政府采购项目招标文件

采购单位： 灵台县教育局

中标单位： _____

代理机构： 甘肃金鑫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2025年灵台县中小学计算机及交互式触控教学一体机政府采购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人）：灵台县教育局

乙方（中标供应商）：

根据“2025年灵台县中小学计算机及交互式触控教学一体机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项目名称：

2025年灵台县中小学计算机及交互式触控教学一体机政府采购项目

二、合同金额：

总价为（大写）：_____（¥：_____）。

三、采购内容：

序号	项目学校	规格	单价(元)	数量(台)
1	星火学区	一、硬件设计 1. 整机采用一体化设计，实现显示屏与计算单元的一体化集成设计。		51
2	百里学区			51
3	蒲窝学区	2. CPU 要求处理器核数≥8，线程数≥12，主频≥2.0GHz，三级缓存≥12MB。		51
4	新开学区	3. 集成显卡，GPU 处理单元数≥48个，最大主频≥1.2GHz。 4. 内存：≥16GB So-DIMM DDR4 3200MT/s。 5. 存储：≥512GB M.2 SSD Nvme 硬盘。		51
5	中台学区	6. 网络通信：标配 10/100/1000Mbps 自适应网卡，网卡支持 wake on LAN。标配 Wi-Fi 6 和蓝牙 5.2 模块，支持 Wi-Fi 802.11a/b/g/n/ac/ax。 7. USB 接口：侧面 USB 3.0≥1 个，Type C≥1 个；后置接口 USB 3.0≥2 个；USB 2.0≥3 个。		21

	<p>8. ★侧面和后置的所有 USB 接口支持关机充电(提供权威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p> <p>9. ★接口: 3.5mm 二合一音频接口\geqslant1个, 麦克风输入\geqslant1个, 音频输出\geqslant1个。HDMI 输出接口\geqslant1, RJ45\geqslant1 (提供权威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p> <p>10. ★机身机构具备网口锁, 可通过配件工具解锁(提供权威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p> <p>11. 机身具有凹槽设计, 可定位耳机挂钩安装位置。</p> <p>12. \geqslant23.8 英寸 IPS 显示屏幕, 屏幕分辨率\geqslant1920*1080, 屏幕亮度\geqslant250cd/m², 屏幕比例 16: 9。</p> <p>13. ★显示屏幕屏占比\geqslant90%, sRGB 色域覆盖率\geqslant99% (提供权威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p> <p>14. 屏幕背光采用无频闪的 DC 调光技术, 支持硬件低蓝光, 取得低噪声认证, 提供莱茵证书。</p> <p>15. ★浪涌(冲击)抗扰度测试: 电源端口线-线 2kV, 线-地 4kV, 电信(网络)端口线-地 2kV 符合 A 类性能判据 (提供权威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p> <p>16. 整机集成 2*3W 扬声器, 双阵列麦克风; 整机集成摄像头, 分辨率\geqslant1920X1080。</p> <p>17. 含键盘、鼠标。</p> <p>18. 要求设备安装正版操作系统。</p> <p>二、电脑管理助手</p> <p>1. 登录方式多样性: 支持帐号/密码和手机微信扫码两种登录方式。用户首次登录时绑定微信 ID 与帐号的对应关系, 绑定后可通过微信扫码登录, 无需再次输入帐号/密码。</p> <p>2. 终端关联设备: 设备通过微信扫码可绑定学校的设备管理系统, 能设置当前设备类型与归属用户。</p> <p>3. ★支持发送端软件发送文件至</p>	
--	--	--

	<p>接收端软件(提供权威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p> <p>4. ★支持一次发送文件给多个接收端设备；接收端设备离线时文件支持暂存云端，等接收端设备在线后进行自动下载(提供权威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p> <p>5. 支持在接收端设备上创建自己独立的文件接收夹，可个性化定义文件的名称与图标颜色；接收到新文件时，有提示新文件。</p> <p>6. 支持接收端设备在线状态下自动接收终端应用软件发送的文件，自动清理超过14天的文件。</p> <p>7. 支持用户在资料夹中把多个文件发送至班班通设备中，发送的文件不限格式，接收端自动下载该文件。</p> <p>8. ★支持助手栏呈现用户添加的应用、网站和组件，点击后即可通过终端应用软件快速打开；支持在应用内打开备课、课件库、校本资源、集体备课、作业本等；支持在终端应用软件内切换、关闭标签；支持对窗口进行最小化、最大化、关闭(提供权威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p> <p>9. ★支持助手栏展示最近使用的前3条课件，点击课件支持在终端应用软件内打开和编辑(提供权威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p> <p>10. 支持用户自定义助手栏展示的内容，可根据自己的需求对内容进行移除、添加、移动位置，变更后数据会跟随当前登陆的账号，登录另一台电脑时会同步当前编辑的结果。</p> <p>11. 支持用户主动添加网址，添加的网站会呈现在助手栏中，点击即可在终端应用软件打开。</p> <p>12. 支持用户拖动助手栏到屏幕的任意位置，当用户拖动助手栏靠近屏幕边缘时会自动收到侧边；支持</p>	
--	--	--

		<p>鼠标悬浮在侧边的时候，会弹出该助手栏，再次拖动助手栏会取消收起。</p> <p>13. 支持学校管理员手机扫描班通设备上二维码，选择学校并输入设备的名称，班班通设备即可完成关联学校。</p>		
管理软件：				
1. 登录方式多样性：				
①支持二维码扫码登录和账号密码登录 ②支持使用社交软件或教学软件实现一键扫码联合登录 ③提供无账号登录选项，无需账号信息即可进入系统授课				
2. 可实现实时监控学生机画面、以及进行统一的教学管理，文件共享和回收。				
3. 学校超级管理员可以添加教师和管理员的角色，添加之后管理员能够绑定设备和进行正常的授课工作，教师只能在终端应用软件进行授课操作。				
4. 具备教师云空间：支持老师自定义上传、存储文件内容。				
5. 支持教师广播关闭接收端设备音频：教师发起屏幕广播后支持把学生接收端原先的播放的音频输出关闭。				
6. ★支持教师广播批注：教师在屏幕广播状态下，提供授课小工具，包括提供可自由调整笔迹颜色及笔触粗细的画笔、黑板擦、橡皮擦、以及支持撤销和加页码，最多支持增加页数到 10 页（提供权威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				
7. 支持老师将指定学生的屏幕画面广播给其他所有学生，同时老师也能看到该指定学生的屏幕图像。				
8. ★支持同步课堂活动的课件并支持下发，下发后学生拖动答案进行作答，系统将自动判断正误。支持学生在完成教师下发的课堂活动时，查看自己本次作答完成的排名、耗时以及答题情况（提供权威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				
9. 在教师广播过程中，支持自动截取屏幕内容供学生答题，并在学生回答后在教师端展示答题数据。				
10. 当教师对一台或多台学生设备进行广播教学时，学生终端在重启后能够自动重新加入当前的广播教学，实现离线续播。				
11. 支持移动传屏广播：教师可通过同品牌移动教学软件，在不同局域网环境下实现屏幕共享，支持屏幕画面自动广播至学生端。				
12. 支持移动摄像广播：教师可通过同品牌移动教学软件，在不同局域网环境下实现摄像直播，支持摄像画面自动广播至学生端。				
13. 登录模式支持免输入姓名：在登录模式下，教师可选择允许特定设备免输入姓名直接进入课堂。				
14. 支持教师端远程控制学生端的画面操作。				
15. ★支持教师把云空间的文件批量共享给指定的多个授课班级，设备重启还原后，学生进入授课班级后仍可重新下载。支持教师把已共享的资料进行取消共享（提供权威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				
16. 当作业空间存在多个班级的时候，支持显示当前正在授课班级。				
17. 黑屏管控：教师可以选定学生执行黑屏操作。支持教师统一配置授课是否开启离线黑屏。				

18. 自动获取学生端应用环境：开启授课后自动获取授课学生设备安装的应用环境，教师可以直接禁用管理学生设备的实际真实应用。支持教师对最近一节课的违规使用应用程序进行一键禁用。

19. 应用防卸载：支持防止卸载学生端应用。

20. 学生画面监看：教师机可以监视全体、单一学生机的实时画面。

四、供货期：

供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

五、付款方式：

货物供货完成交付使用后，由学校及教育局组织技术人员进行验收，验收通过后由各学校付货款的 95%，剩余 5%作为质保金。说明：中标人须为招标人提供普通增值税发票或增值税发票，所有款项招标人一律向发票开具者（必须为中标人名称）的基本账户进行支付，不向分公司、专户等其他账户支付，中标人开具发票时也不能作为人工费、材料费等名义开具。

六、验收标准和方法：

依据行业标准、规范，结合本招标文件要求以及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承诺，由招标人组织相关专业技术人员验收，中标人应安排技术人员到现场与使用人员一起完成仪器设备性能的调试，并得到采购方确认后，产品才能验收通过。

验收过程中发现质量不合格或存在其他问题，由中标人负责重新补调，所产生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结算时，以验收交接单记录为准，。

验收过程中若发现所供设备不符合招标文件内容要求及投标文件承诺时投标人须进行无条件更换、重新安装，不予积极配合处理者将视为验收不合格，由此而延误交付期限的招标人概不负责，且由中标人承担相关违约责任及处罚。

七、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乙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付和提供服务，招标人应在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措施的情况下，每延误一周的赔偿费按迟交产品交货价或未提供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不足一周按一周计算。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招标人可考虑根据合同条款的规定终止合同（同时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八、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九、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十、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一、其它：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含补充通知、澄清、答疑会议纪要等）、投标文件（含澄清等）、《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一方地址、电话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任何责任和义务。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他：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如需修改合同内容，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修改或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本合同一式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贰份，代理机构壹份。

甲方（采购人）： 盖 章： 地 址： 电 话： 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人： 日 期：	乙方（成交人）： 盖 章： 地 址： 电 话： 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人： 日 期：
---	---

账 号:	账 号:
开户行:	开户行:
鉴证方: 甘肃金鑫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地 址: 灵台县翡翠豪庭 1 单元 1603 室	
电 话: 18193393001	
邮 箱: 863944128@qq.com	

注: 本合同中主要条款必须全部响应, 但格式仅作为参考文本, 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第四章 技术响应

一、招标内容

标包名称：2025年灵台县中小学计算机及交互式触控教学一体机政府采购项目
(2包)

标包编号：GSJX—2025—022 (2)

预算金额：109.872万元

最高限价：109.872万元，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视为无效投标。

二、技术要求

序号	项目学校	规格	数量(台)
1	星火学区	一、硬件设计 1. 整机采用一体化设计，实现显示屏幕与计算单元的一体化集成设计。	51
2	百里学区	2. CPU 要求处理器核数 ≥ 8 ，线程数 ≥ 12 ，主频 $\geq 2.0\text{GHz}$ ，三级缓存 $\geq 12\text{MB}$ 。	51
3	蒲窝学区	3. 集成显卡，GPU 处理单元数 ≥ 48 个，最大主频 $\geq 1.2\text{GHz}$ 。	51
4	新开学区	4. 内存： $\geq 16\text{GB So-DIMM DDR4 } 3200\text{MT/s}$ 。 5. 存储： $\geq 512\text{GB M.2 SSD NVMe 硬盘}$ 。 6. 网络通信：标配 10/100/1000Mbps 自适应网卡，网卡支持 wake on LAN。标配 Wi-Fi 6 和蓝牙 5.2 模块，支持 Wi-Fi 802.11a/b/g/n/ac/ax。 7. USB 接口：侧面 USB 3.0 ≥ 1 个，Type C ≥ 1 个；后置接口 USB 3.0 ≥ 2 个；USB 2.0 ≥ 3 个。 8. ★侧面和后置的所有 USB 接口支持关机充电（提供权威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	51
5	中台学区	9. ★接口：3.5mm 二合一音频接口 ≥ 1 个，麦克风输入 ≥ 1 个，音频输出 ≥ 1 个。HDMI 输出接口 ≥ 1 ，RJ45 ≥ 1 （提供权威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 10. ★机身机构具备网口锁，可通过配件工具解锁（提供权威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 11. 机身具有凹槽设计，可定位耳机挂钩安装位置。 12. ≥ 23.8 英寸 IPS 显示屏幕，屏幕分辨率 $\geq 1920*1080$ ，屏幕亮度 $\geq 250\text{cd/m}^2$ ，屏幕比	21

	<p>例 16: 9。</p> <p>13. ★显示屏幕屏占比$\geq 90\%$, sRGB 色域覆盖率$\geq 99\%$ (提供权威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p> <p>14. 屏幕背光采用无频闪的 DC 调光技术, 支持硬件低蓝光, 取得低噪声认证, 提供莱茵证书。</p> <p>15. ★浪涌(冲击)抗扰度测试: 电源端口线-线 2kV, 线-地 4kV, 电信(网络)端口线-地 2kV 符合 A 类性能判据 (提供权威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p> <p>16. 整机集成 2*3W 扬声器, 双阵列麦克风; 整机集成摄像头, 分辨率$\geq 1920\times 1080$。</p> <p>17. 含键盘、鼠标。</p> <p>18. 要求设备安装正版操作系统。</p> <p>二、电脑管理助手</p> <p>1. 登录方式多样性: 支持帐号/密码和手机微信扫码两种登录方式。用户首次登录时绑定微信 ID 与帐号的对应关系, 绑定后可通过微信扫码登录, 无需再次输入帐号/密码。</p> <p>2. 终端关联设备: 设备通过微信扫码可绑定学校的设备管理系统, 能设置当前设备类型与归属用户。</p> <p>3. ★支持发送端软件发送文件至接收端软件 (提供权威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p> <p>4. ★支持一次发送文件给多个接收端设备; 接收端设备离线时文件支持暂存云端, 等接收端设备在线后进行自动下载 (提供权威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p> <p>5. 支持在接收端设备上创建自己独立的文件接收夹, 可个性化定义文件的名称与图标颜色; 接收到新文件时, 有提示新文件。</p> <p>6. 支持接收端设备在线状态下自动接收终端应用软件发送的文件, 自动清理超过 14 天的文件。</p> <p>7. 支持用户在资料夹中把多个文件发送至班级通设备中, 发送的文件不限格式, 接收端自动下载该文件。</p> <p>8. ★支持助手栏呈现用户添加的应用、网站和组件, 点击后即可通过终端应用软件快速打开; 支持在应用内打开备课、课件库、校本资源、集体备课、作业本等; 支持在终端应用软件内切换、关闭标签; 支持对窗口进行最小化、</p>	
--	---	--

	<p>最大化、关闭（提供权威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p> <p>9. ★支持助手栏展示最近使用的前 3 条课件，点击课件支持在终端应用软件内打开和编辑（提供权威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p> <p>10. 支持用户自定义助手栏展示的内容，可根据自己的需求对内容进行移除、添加、移动位置，变更后数据会跟随当前登陆的账号，登录另一台电脑时会同步当前编辑的结果。</p> <p>11. 支持用户主动添加网址，添加的网站会呈现在助手栏中，点击即可在终端应用软件打开。</p> <p>12. 支持用户拖动助手栏到屏幕的任意位置，当用户拖动助手栏靠近屏幕边缘时会自动收到侧边；支持鼠标悬浮在侧边的时候，会弹出该助手栏，再次拖动助手栏会取消收起。</p> <p>13. 支持学校管理员手机扫描班班通设备上二维码，选择学校并输入设备的名称，班班通设备即可完成关联学校。</p>	
--	---	--

管理软件：

1. 登录方式多样性：
 - ①支持二维码扫码登录和账号密码登录
 - ②支持使用社交软件或教学软件实现一键扫码联合登录
 - ③提供无账号登录选项，无需账号信息即可进入系统授课
2. 可实现实时监控学生机画面、以及进行统一的教学管理，文件共享和回收。
3. 学校超级管理员可以添加教师和管理员的角色，添加之后管理员能够绑定设备和进行正常的授课工作，教师只能在终端应用软件进行授课操作。
4. 具备教师云空间：支持老师自定义上传、存储文件内容。
5. 支持教师广播关闭接收端设备音频：教师发起屏幕广播后支持把学生接收端原先的播放的音频输出关闭。
6. ★支持教师广播批注：教师在屏幕广播状态下，提供授课小工具，包括提供可自由调整笔迹颜色及笔触粗细的画笔、黑板、橡皮擦、以及支持撤销和加页码，最多支持增加页数到 10 页（提供权威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
7. 支持老师将指定学生的屏幕画面广播给其他所有学生，同时老师也能看到该指定学生的屏幕图像。
8. ★支持同步课堂活动的课件并支持下发，下发后学生拖动答案进行作答，系统将自动判断正误。支持学生在完成教师下发的课堂活动时，查看自己本次作答完成的排名、耗时以及答题情况（提供权威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
9. 在教师广播过程中，支持自动截取屏幕内容供学生答题，并在学生回答后在教师端展示答题数据。
10. 当教师对一台或多台学生设备进行广播教学时，学生终端在重启后能够自动重新加入当前的广播教学，实现离线续播。
11. 支持移动传屏广播：教师可通过同品牌移动教学软件，在不同局域网环境

下实现屏幕共享，支持屏幕画面自动广播至学生端。

12. 支持移动摄像广播：教师可通过同品牌移动教学软件，在不同局域网环境下实现摄像直播，支持摄像画面自动广播至学生端。

13. 登录模式支持免输入姓名：在登录模式下，~~教师可选择允许特定设备免输入姓名直接进入课堂。~~

14. 支持教师端远程控制学生端的画面操作。

15. ★支持教师把云空间的文件批量共享给指定的多个授课班级，设备重启还原后，学生进入授课班级后仍可重新下载。~~支持教师把已共享的资料进行取消共享（提供权威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

16. 当作业空间存在多个班级的时候，支持显示当前正在授课班级。

17. 黑屏管控：教师可以选定学生执行黑屏操作。支持教师统一配置授课是否开启离线黑屏。

18. 自动获取学生端应用环境：开启授课后自动获取授课学生设备安装的应用环境，教师可以直接禁用管理学生设备的实际真实应用。支持教师对最近一节课的违规使用应用程序进行一键禁用。

19. 应用防卸载：支持防止卸载学生端应用。

20. 学生画面监看：教师机可以监视全体、单一学生机的实时画面。

行业划分：本项目行业划分为零售业。

三、包装、运输、保管及保险

1. 货物原配件包装必须为制造商原厂包装，设备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潮、防锈、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符合国家环保标准。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2. 中标人负责将货物运到招标人指定地点的全部运输费用，包括装卸车、货物的现场搬运费、税费及调试培训费等所有费用。

3. 货物在验收合格前的保管由中标人负责。

四、交付时间、地点及付款方式

1. 货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必须供货完成。

2. 地点：招标人指定的项目实施所在地。

3. 付款方式及质保金：货物供货完成交付使用后，由学校及教育局组织技术人员进行验收，验收通过后由各学校付货款的 95%，剩余 5%作为质保金。

五、服务要求

1. 投标人必须能够按照现行国家行业技术标准、质量标准、技术规范进行制造或采购设备及安装。投标人应保证提供符合本技术规范书和有关标准、规范、符合本项目需求的优质产品，并对其提供的技术、供货设备及安装的质量、安全及性能负责。

2. 中标人应派出身体健康并有经验的能胜任技术工作的人员承担技术服务工作，负责供货设备的调试、启动、验收等及前面章节所提及的内容。

3. 为使合同设备能正常运行，中标人有责任提供相应的技术培训。

六、验收标准和方法

1. 设备运送到指定地点后，中标人按照招标人的书面通知，按装箱清单共同开箱验收，主要检验货物的外观质量，货物的原产地及配件清单。

2. 竣工验收由招标人与中标人依据相关标准、合同要求进行验收，验收后填写“项目验收单”。

七、质量保证及质量保证期

1. 投标人所投货物必须是原装、全新产品，安全性能达标，且符合该产品的出厂标准。

2. 所有货物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无破损，配置与装箱单相符。数量、质量及性能不低于需求中提出的要求。

3. 对于影响货物正常工作的必要组成部分，无论在技术规范中指出与否，投标人都应提供并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列出。

4. 货物验收合格后1年为质量保证期，质保期内中标人免费提供产品正常使用情况下的维修及保养服务。质量保证起始日期以项目验收之日起为准。对于延长质量保证期限的，最终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为标准。

八、技术服务（含培训）要求

1. 对所有货物的使用、维护、故障排除等进行免费技术培训，确保正常使用。

2. 中标人应提供设备及附件的维护和调整所必须的专用工具。

九、售后服务的要求

1. 上门服务保修，一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2. 维护响应时间：质量保证期内，中标人接到故障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12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维修，并随时接受使用人员的咨询。质保期后如果招标人要求，中标人应负责有偿优惠维修。

十、其它需要说明的事项（技术资料）

1. 中标人应在验收后向用户提供验收报告、技术文档的归纳、整理、提交，并提供完整的技术资料。

2. 技术文件：包括货物清单、合格证、安装验收报告、完整的技术资料。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目 录 (参考)

综合评分页码对照表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四、开标一览表；
- 五、投标报价汇总表；
- 六、资格审查资料；
- 七、投标人业绩；
- 八、优惠条件及服务承诺；
- 九、供货方案；
- 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 十一、投标方案说明书；
- 十二、售后服务承诺书；
- 十四、小微企业声明函；
- 十五、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甘肃金鑫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_____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_____) 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供货期____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完成_____ (标包名称)，供货质量达到_____。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递交履约担保。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5. 如我方中标，将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在取得中标通知书前向甘肃金鑫建设咨询有限公司一次性支付相关费用。

投标有关的一切资金往来请使用以下账户：

开户行：_____ 户名：_____ JINXIN

账号：_____ 税号：_____

6. 如我方中标，中标通知书将选择_____ 方式领取（下列方式二选一）：

(1) 快递（提供详细准确的通讯信息）

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电话：_____

(2) 自取（到甘肃金鑫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灵台县翡翠豪庭1单元1603室

联系电话：18193393001

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章：_____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 投标函附录

标包名称: _____

标包编号: _____



序号	条款内容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姓名: _____	
2	供货期	____日历天	
3	缺陷责任期	____/个月	
4	分包/转让	不允许	
5	误期违约金	1000 元/天	
6	误期违约金最高限额	不超过合同额的 5%	
7	质量标准	符合相关服务标准	
8	预付款额度	以最终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9	质量保证金扣留百分比	合同额的 5%	
10	质量保证金额度	合同额的 5%	
11	其他		
备注: 投标人在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基础上, 可做出其他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此类承诺可在本表中予以补充填写。			

投标人名称: _____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_____ (签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 章)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甘肃金鑫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标包名称)采购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章)

被授权人：_____ (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四、开标一览表

标包名称：_____

标包编号：_____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投标内容
投标总价（元）	大写： 小写：
供货期承诺（XXXX 日历天）	
供货质量承诺（达到合格及以上标准）	
投标有效期（日历天）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 (签章)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2025年灵台县中小学计算机及交互式触控教学一体机政府采购项目招标文件

五、投标报价汇总表

标包名称：_____

标包编号：_____

序号	品目	品牌及型号	主要技术参数、内容及要求	生产商及产地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 (签章)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六、资格审查资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电 话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 话
本项目负责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 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其中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 号				技 工	
经营范围备注 <i>2015年灵台县中小学计算机及交互式触控教学一体机政府采购项目招标文件</i>	JINXIN				

*注：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等材料的扫描件。

(二)企业简介、经营范围、职工人数、技术人员状况等；

(三)营业执照副本、开户许可证等资质文件；

(四)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犯罪记录查询结果（查询内容包含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和“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报告和截图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五)缴税证明（须提供2024年任意三个月纳税凭证，享受免税政策的企业须提供免税证明，新办企业或未发生业务的企业应提交一份暂无纳税发生的声明函）；

(六)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须提供2024年任意三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

(七)供应商须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2022年5月一至今）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企业声明函）；

(八)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2022、2023、2024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开具的银行资信证明；若企业成立期限不足一年者以营业执照实际成立期限为准，并按实际成立期限之日起提供财务报表）；

(九)其他文件和资料及上述条款中没有表明但招标文件中已经要求或涉及的商务证明文件。

七、投标人业绩

(一) 近3年已完成或在执行类似项目一览表

(无业绩者不提交此项)

~~价格单位：人民币/万元~~

(二) 近年完成的类似招标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招标内容	
招标人名称	
招标人地址	
招标人电话	
合同价格	
联系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三) 正在供货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招标内容	
招标人名称	
招标人地址	
招标人电话	
合同价格	
联系电话	
项目描述 2025年昌吉州中小学计算机及交互式触控一体机政府采购项目招标文件	
备注	

八、优惠条件及服务承诺

(如有, 格式自行设计)



九、供货方案

(如有, 格式自行设计)



2025年灵台县中小学计算机及交互式触控教学一体机政府采购项目招标文件

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做出以下郑重声明：

1.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 年 月-至今）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 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 年 月-至今）内，我公司在甘肃政府采购网等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平台及当地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查询系统中，无任何重大违法记录。

若发现我方上述声明与事实不符，愿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接受相关处罚。

特此声明。

。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职务：_____

承诺方名称（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一、投标方案说明书

(如有, 格式自行设计)



十二、售后服务承诺书

(如有, 格式自行设计)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三、供应商承诺书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认真阅读了本项目招标文件的内容后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投标，现承诺如下：

1. 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2. 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3. 所提供的一切材料真实、有效、合法。
4. 不出借、转让资质证书，不让他人挂靠投标，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5. 不搞围标、串标，不排挤、损害其他供应商利益。
6. 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其他人的合法利益。
7. 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以谋取成交。
8. 保证成交后严格履行合同，绝不分包、转包他人。

本公司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及成交资格，记入信用档案等相关处理，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四、非联合体投标的声明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不是联合体投标。

若发现我方上述声明与事实不符，愿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接受相关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十五、与其他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不是同一人、不存在直接控

股或管理关系的书面声明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郑重声明：我方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不是同一人、不存在直接控股或者管理关系；没有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若发现我方上述声明与事实不符，愿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接受相关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JINXIN

十六、小微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JINXIN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十七、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

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 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 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 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 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 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 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

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 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 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 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十八、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十九、节能环保产品证明资料（如有）

二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JINXIN

第六章 评标办法

为使此次评标工作顺利进行，确保评标活动客观、公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有关规定，制定评标办法如下：

一、会议组成成员的职责

(一) 采购人代表：在监督部门监督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之一。

(二)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甘肃省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存在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评审专家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要求其回避。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未回避的，处 2 万元以上 5 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

2. 评审专家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或者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的，由财政部门给予警告，并处 2000 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的罚款；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处 2 万元以上 5 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



3.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 (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供应商；
- (2) 接受供应商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财政部 87 号令第五十一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 (3)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4)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5)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 (6)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7)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前款第一至五项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收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尚不构成犯罪的，处 2 万元以上 5 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有上述违法行为的，其评审意见无效，不得获取评审费；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民事责任。

4. 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 (1) 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 (2) 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
- (3) 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未回避；
- (4) 收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 (5) 拒不履行配合答复供应商询问、质疑、投诉等法定义务；
- (6) 以评审专家身份从事有损政府采购公信力的活动。

二、评标办法

(一) 此次采购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最大限度

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以投标报价、技术响应程度、售后服务、商务等综合实力多个因素作为评审指标，全面比较各投标文件质量、价格、技术部分以及供应商的售后服务、资信情况等因素客观地进行评审，使评审的结果能准确地反映供应商的实际情况，并将各指标量化计分，按总得分排列顺序，确定中标人的方法。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拟中标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向投标商承诺最低价中标。

(二)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评标基准价等于有效投标单位中价格扣除后报价的最小值，其价格分为满分，评标价等于价格扣除后的报价；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三) 供应商综合评分最终总分值为投标报价、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三部分得分总和。

三、评标程序

(一) 资格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的，按无效投标处理，资格审查主要审查以下内容：

资格性审查证明资料对照表

评审内容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性审查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资格证明文件，确认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 2022、2023、2024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开具的银行资信证明；若企业成立期限不足一年者以营业执照实际成立期限为准，并按实际成立期限之日起提供财务报表）。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企业声明函）。
	具有依法纳税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 2024 年任意三个月纳税凭证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享受免税政策的企业须提供免税证明，新办企业或未发生业务的企业应提交一份暂无纳税发生的声明函）。

	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2022年5月至今）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p>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p> <p>2. 须提供投标企业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ww.court.gov.cn/wenshu.htm/）查询结果（查询内容包含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代表人姓名、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等信息），查询结果需加盖单位公章。</p>
	其它要求	符合“供应商须知”其它规定。

特别说明：

《资格性审查文件》提供的资料须与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中的资料内容完全一致，供应商提供虚假证明文件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将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二）符合性审查

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审查时有一项不通过的，由评标委员会按无效投标处理。

符合性审查表

评审内容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符合性审查	投标文件的完整性	内容完整： 投标文件应包含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内容，如投标函、投标报价、技术方案、商务条款、资格证明文件等。例如，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等资格证明文件，供应商就必须完整提供，缺一不可。

		格式规范： 需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包括文件的装订、页码编排、签字、盖章及签章等方面。比如，招标文件规定投标文件需胶装成册，供应商就不能采用活页夹装订，要求在指定位置签字、盖章及签章的，必须按要求执行。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响应		技术要求响应： 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货物或服务的技术规格、性能指标等应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可以等于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但不能低于。例如，招标文件要求货物的某项技术参数达到一定标准，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中所投货物的该技术参数必须达到或超过此标准。
		商务要求响应： 包括交货期、付款方式、质保期等商务条款要与招标文件一致。如招标文件规定交货期为合同签订后30天内，供应商就不能在投标文件中提出超过30天的交货期；付款方式若为货到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支付90%货款，供应商也不能擅自更改此条款。
		投标报价响应： 报价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范围内，且符合招标文件关于报价的其他要求，如报价的形式、是否允许有选择性报价等。若招标文件设定了最高限价，供应商的报价必须低于或等于最高限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盖章（签章）： 投标文件需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签章），并加盖供应商的公章。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其他要求		<p>符合法律法规规定：投标文件的内容和供应商的投标行为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如不得存在串通投标、提供虚假材料等违法违规行为。</p> <p>无重大偏离：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存在重大偏离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重大偏离一般指对招标文件的技术、商务等核心要求产生实质性影响，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满足采购项目需求的情况。</p>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

(三) 详细评审

1. 评标委员会将只对通过了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综合评审评分），详见《综合评分表》。

2. 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技术参数相符。对关键条

款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评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任何证据。如果投标文件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四）投标报价计算正确性检查

初评阶段应对各项目报价计算的正确性进行检查。对出现的算术错误，由评标委员会予以改正，并让投标人澄清确认。改正后的投标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改正后的投标报价，其投标将被拒绝，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修正计算错误按如下原则进行：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项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四、澄清

对投标文件中的细微偏差经评标委员会讨论，并得到三分之二以上委员同意后，可以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予以澄清和说明，以确认正确的內容。

细微偏差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不完整内容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结果。

投标人对需要澄清和确认的问题应以书面形式回答，要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章，在规定时间内送给评标委员会。澄清问题的答复函应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但在澄清或说明问题时不允许更改招标文件中任何实质性內容。

评标工作中，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采取书面方式做出必要的澄清或书面说明，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內容。

五、详评

开标后，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按照投标报价、培训能力、培训方案、投标人业绩和信誉及质量安全事故等五个方面采取科学的方法，按平等竞争、公平合理的原则综合评定打分，评标项目分值如下：

- (1) 投标报价分值 30 分；
- (2) 商务部分分值 15 分；
- (3) 技术部分分值 55 分；

进行综合评定，其分值设置为总分 100 分。

六、评分标准和评分办法

(一) 投标报价 30 分

1. 有效报价范围的确定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招标人预算的，视为无效报价，其投标报价不参与评标指标的计算，也不参与评标。

2. 评标指标的确定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 报价评分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 × 100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注：政府采购政策评审要求：

(1)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

(2)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的价格给予 10% 的优惠。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10% 的优惠。

(4) 政府采购属于节能清单和环境标志清单中的产品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清单和环境标志清单所列的节能和环境标志产品。

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



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二) 商务部分 15 分

1. 为保障产品安全可靠，所投计算机产品制造商须具 ISO/IEC 27001：2013 证书，提供此证书的得 3 分，未提供不得分；
2. 为提供良好稳定的软件和硬件相关驱动的使用体验与稳定性，所投机产品制造商需具有一定的软件能力成熟度，并通过 SPCA 评估 5 级及以上认证，提供国家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官方截图得 3 分，通过 SPCA 评估 3 级认证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3. 为确保教学的稳定性，所投计算机制造商需通过 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提供认证证书扫描件及官网查询截图得 3 分，未提供不得分；
4. 为确保教学环境的安全性，所投计算机制造商须通过 QC080000 有害物质过程管理体系认证，提供国家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官方截图得 3 分，未提供不得分；
5. 为有效监管企业正常生产运行，降低交付过程中存在的风险，所投计算机产品制造商需具备 ISO 22301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提供得 3 分，否则不得分。

(三) 技术部分 55 分

1. 技术响应（包括货物基本要求与技术标准）：满分 30 分

产品参数中带“★”号项为重要参数，投标人应按照参数后缀要求提供符合标准的证明文件，并且证明文件中需呈现相应的参数功能，全部满足或优于得 30 分。标“★”技术部分参数低于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应技术指标、参数的每一项负偏离扣 3 分，负偏离 5 项及以上本项不得分，未标“★”技术参数部分每一项负偏离扣 3 分，扣完为止（此项评分以生产厂家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厂家公章为依据，如发现虚假证明材料，将按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处理）。

2. 实施方案设计及质量保证措施：满分 9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进行评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供货计划、运输方案、人员配置、安装调试措施等评定：

- (1) 实施方案内容齐全，详细、逻辑清晰，供货计划、运输方案及人员配置合理可行、贴合实际情况并能充分满足项目要求，安装调试措施内容详实，具有针对性及可实施性的得 9 分；

(2) 实施方案内容齐全，逻辑清晰，供货进度计划基本能满足项目需求，人员配备、运输方案基本合理，安装调试措施较为完整的得 5 分；

(3) 实施方案内容有缺项目内容不够具体详细或供货计划、人员安排等不能满足项目需求，安装调试措施可行度不高，得 2 分；

(4) 未提供实施方案不得分。

3. 售后服务方案：满分 8 分

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括投标人的售后服务电话、响应时间、现场服务能力、售后巡检、质量保证期限及范围、本地化服务机构设置等），提供完善的实施方案，实施计划清晰，可行性强的得 8 分；方案内容较详细完整、较科学合理、重点较突出、流程较完整，实施计划较清晰，可操作性较强的得 4 分；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基本合理、流程基本完整，实施计划基本清晰，可操作性基本合理的得 2 分；实施方案且内容混乱，实施计划不清晰，可行性差的，不得分。

4. 培训方案：满分 8 分

提供完善的应用培训方案（内容包括培训内容、培训时间、培训地点、培训对象、培训人员等）。提供完善的培训方案，培训内容丰富，时长科学合理且培训对象有内容分层的得 8 分；方案内容较详细完整、较科学合理、重点较突出、流程较完整，培训计划较清晰，可操作性基本满足要求的得 4 分；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基本合理、流程基本完整，培训计划基本清晰，可操作性基本合理的得 2 分；培训方案且内容混乱，培训计划不清晰，可行性差的，不得分。

七、定标办法：

1. 评标委员会按照综合评审打分结果由高到低排名次，推荐前三名的投标人为拟中标候选人。

2. 若出现得分绝对相等时，评标委员会应按低价优先的原则推荐中标人，招标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中标候选人先后顺序决定中标人。

3. 评标委员会根据书面评标报告和被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拟中标投标人。

4. 本项目中标结果将在“甘肃政府采购网”和“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予以公告。

五、本评标办法有未确定的条款，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投标法》和《政府

采购法》（87号令）文件等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评标办法解释权归评委委员。



附录：

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文本格式

一、投诉相关主体

投诉人：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办公电话：_____

传 真：_____

代理 人：_____

手 机：_____

被投诉人 1：_____

地 址：_____

联系 人：_____

联系 方式：_____

被投诉人 2：_____

地 址：_____

联系 人：_____

联系 方式：_____

相关供应商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联系 人：_____

联系 方式：_____

二、政府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发布采购信息日期：_____

发布采购信息媒体：_____

开标日期：_____



2023年灵台县中小学计算机及交互式触控教学一体机政府采购项目招标文件

中标结果发布：是/否 发布日期：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向____提出质疑（附件1），认为1、____2、____被质疑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是/否在法定期限内作出了答复（附件2）。



四、投诉事项

投诉事项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证据见附件第_____页）。

法律依据：_____

投诉事项2：_____

事实依据：_____

（证据见附件第_____页）。

法律依据：_____

五、投诉请求

请求：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公司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投诉日期：_____

制作投诉书说明：

1. 投诉书正本与副本应采用打印形式。投诉人应当按照被投诉人数量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提交投诉书时间不得超过质疑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逾期将不予受理。
3. 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投诉书内容规定的，不能提供合法证据来源的，或者没有法定代表人签章的投诉书视为无效投诉，本机关不予受理。
4. 投诉事项超出质疑事项范围，投诉事项和投诉请求不具体、不明确的，视为无效投诉事项。
5. 每个投诉事项应有与之相对应的证据予以支持。投诉事项属于涉密的，应提供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不能依法履行举证责任的或提供与投诉事项不相关联证据的，本机关不予采信。

6. 本机关不予采信与投诉事项无关的陈述和说明。投诉人应对投诉书中虚假、不实的内容以及诋毁性内容承担法律责任。

7. 代理人办理投诉时，需提交法人授权委托书。在投诉书中伪造法定代表人签章或其他证明材料的，将依法追究机构和个人的相关责任。

8. 对处理投诉事项可能发生的有关费用，由投诉人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20 号）第二十九条规定承担。

